

吴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吴城综函〔2021〕265号（B）

关于政协第十三届吴川市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第23号提案答复的函

林壮锦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规范管理吴川城区共享单车、共享助力车的建议》（第23号）的建议收悉。经综合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公安局意见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共享单车诞生和发展迅速，极大方便了市民出行，但不文明现象也比较普遍，部分共享单车使用人不遵章守法，骑车闯红灯、逆行、占用人行道、绿地乱停乱放等行为时有发生，扰乱了城市交通秩序，影响了市容市貌。

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1年5月20日约谈美团单车、哈啰单车、青桔单车等3家共享单车、助力车经营企业，严格要求经营企业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《禁止价格欺诈行为的规定》等价格法律、法规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，恪守商业道德、依法诚信经营，遵循公平、合法、诚信的定价原则，自觉维护良好的市场价格秩序。同时，向美团摩拜、哈啰单车、青桔单车等3家共享单车、助力车经营企业发放《价格行为提醒告诫书》，要求认真落实明码标价制度，不得价外加价、不得收取任何未予

标明的费用，不得使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，诱骗消费者与其进行交易，建立完善的消费纠纷处理机制。

二、市公安局交警部门加大对路面的警力投入，加强路面巡逻管控力度，加大对共享单车共享助力车乱停放的整治力度。据统计，2021年4月22日以来，公安局交警部门查扣共享单车共享助力车23辆。

三、为了给市民提供安全舒适的公共空间，针对共享单车管理不规范带来的影响，我局已多次约谈共享单车企业，要求其采取加大人力投入、增加车辆调度频次、减量单车数量、推广使用电子地图和电子围栏等措施加强管理，并督促其引导骑行人员遵守车辆停放相关规定，同时投入大量人力引导车辆规范停放，对在市区内乱停放的共享单车和共享助力车进行暂扣处理，对影响市容环境的行为进行处罚。下一步，我局会继续加大城管执法巡查力度，加强宣传力度，联合有关部门切实规范管理好吴川城区共享单车、共享助力车。

（分管领导：林文伟，经办人：龙文尤，联系电话：5586777）

吴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1年6月29日

公开方式：

抄送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。